

苗栗縣五穀國民小學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辦理。
- (二)苗栗縣政府中華民國110年8月6日府教社字第1100149186號函辦理。

二、錄取名額：正取一名(課後照顧教師)，備取數名。

三、參、報名資格條件：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 (二)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且表現良好。
- (三)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
- (四)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四、工作內容及服務時間：

- (一)教師薪資：教師之鐘點費計算方式依照苗栗縣「110學年度國民小學課後照顧班實施計畫」支給。上班時間以每節40分鐘新台幣320元，下班時間每節新台幣400元。週一至週五第8節後以下班時間計。每月月底依整月實際授課時數進行結算並給付鐘點費。例假日及寒假期間一律停課不支薪。

(二)工作項目與上課時間：

- 1.工作項目：照顧學生突發事件、處理學生在校生活照顧。配合課後照顧班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指導課後照顧學生課業(如聯絡學生家長、協助轉交相關資料文件等等)
- 2.上課時間：暫定每週一、四、五 12:30~15:40 (*服務時間與薪資依實際需求再做增加調整。)
- 3.到校時間：每天上課前5分鐘到校，準備課程及處理交辦之行政與級務事項，不支薪。
- 4.離校時間：所有參加課後照顧服務之學生離校或由家長接回後，將教室整理乾淨，檢查水電門窗關妥後始可離校。

五、聘用時間：自111年02月14日報到日起至111年6月29日止。

六、公告方式：

- 一、本校網站 (<https://wugues.mlc.edu.tw/Home/Index.php>)

七、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於本校網站首頁或親自至本校教導處資料組領取。

八、報名時間地點：(免報名費，親自報名)

- 一、111年01月26日(星期三)起上班日，上午09:00~15:30。(報名收件後隨即進行甄試。)

- 二、地點：本校教導處。地址：苗栗縣公館鄉五谷村260號。

電話：037-226731-202

三、報名時請繳附下列表件：

- 1.報名表乙份(附件一)。
- 2.切結書乙份(附件三)。
- 3.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印本。
- 4.學歷證件正本及影印本。
- 5.二吋正面照片，請黏貼於報名表。
- 6.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良民證)。(可報到時後補)

九、甄選評分方式：

- (一) 書面資料審核 50%：個人報名表及相關學經歷資料審核。
- (二) 面談口試 50%：口試時間以十分鐘以內為原則。

(第二次甄選視第一次甄選錄取狀況辦理)

十、錄取方式及時間：

- (一) 以書面審核及口試二項成績之總分計算錄取成績，依總成績高低優先錄取。
- (二) 總分相同時以口試成績高者優先錄取，二項成績皆相同時由甄選委員開會決定之。
- (三) 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 (四) 錄取名單將於2月00日下午 16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之最新消息，並以電話通知錄取者。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到校查詢甄選結果，並請依公告事項辦理。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十一、錄取人員應於下列時間應於 111 年2月00日上午 9 時應聘，逾時未應聘視同棄權報到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

附件一

苗栗縣五穀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考類別：課後照顧班教師					編號：(學校填寫)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婚姻	☐ 已婚 ☐ 未婚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貼相片處
現職服務單位					身份證字號			
通 訊 處		通訊地址：						
		EMAIL：			電 話	電話： 行動：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系科〔組別〕		畢業年月 證書字號	
兵 役		☐ 役畢，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 無兵役義務						
教師登記	國小		證書 字號					
	其他							
經 歷	任職機關		職稱	任職日期		離職日期		
報考資格類別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且表現良好。 ☐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 ☐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繳驗證件及繳交影本		☐ 國民身分證 ☐ 符合 ☐ 不符 ☐ 學歷證件 ☐ 符合 ☐ 不符 ☐ 相關證件影本 ☐ 有 ☐ 無				報名者簽名		
資料審核		☐ 符合 ☐ 不符				審核者簽章		

附件二

苗栗縣五穀國民小學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教師甄選

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申請書

應考人姓名	准考證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住址			
聯絡電話			
應考人簽章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複查科目	口試		

切結書

本人報名苗栗縣五穀國民小學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教師甄選時，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一、所附證件正(影)本屬實。

二、如為政府（私人）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應於應聘時同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同意書，否則無異議由貴校依規定不予聘任。

三、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

此致

苗栗縣五穀國民小學

切結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日